

HongKong Forever

Love is Dead&HongKong Forever

而我们在谈论的时候，我们已经在失去。

# 情怀已死

程炎素◎著

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万卷出版公司

ve is Dead&HongKong Forever

当我们在谈论的时候，我们已经在失去。

1267.1  
1204

# 甲壳已死

程炎素◎著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 
万卷出版公司

非常奇怪，二十年前资讯匮乏生活单调的年代，一众少男少女，凭录像厅里残缺不全又滚动飞快的片尾字幕，凭大街上印刷低劣东拼西凑的娱乐画报，凭小伙伴间口口相传以讹传讹的小道消息，他们对港台影视剧的台前幕后头头是道、各类影视明星的情场纠结条分缕析，记录在自己笔法和书法一样拙劣的剪贴本上，成为青春纪念册的另类隐秘篇章。

等到整个地球变成一个村落，互联网打破空间和时间的阻隔，海量信息如潮水一般将我们淹没，你会发现，他们当

年为那些小道八卦和二手信息所做的功课，并不比浮光掠影的港岛中人了解更少，情分更浅。

一个人的青春在什么年代度过，那就是他最好的时代。

那个时代的贫乏与富足、单调与丰饶，构成了他们这么近、那么远的香江情怀。

如今，程姑娘说，情怀已死。她说的，不仅是香港，也是成长的我们。

你像一朵静静的睡莲认真等待别人来获取芳心，那样的岁月已经下落不明，如今，即使见到令你心动的身影，你依然带着冷漠的表情。

情怀没死，只是不愿触及。昔日的风光霁月心怀，转为时下对重口味八卦的消费和玩味。在别人的故事里，隐藏起自己的苍凉心事，咀嚼着人间永恒的悲欢与悲凉。

八卦些，再怀旧些。或许只是因为，我们没有足够的勇气探究自己的当下。你宁愿相信，那是属于你的唯一一朵玫瑰，在怀旧中会心一笑，笑得连隐藏的遗憾，都那么地明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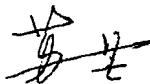
程立元

认识顾文谨之前，有人给我介绍一个叫做程灵素的作者，说她文章写得好，可否是《时尚芭莎》要招的人。我看这个名字，好像是金庸书里的人物，性灵厉巧，但分明心里边只是一个女孩子。看的文章便是这本书里的章节，一篇篇正适合睡觉前，在一盏温柔的床头灯下，梳完了头发躺在床上，那一个片刻，你会仿佛回到大学里的时光，看见亦舒、李碧华和金庸构成的香港：淡淡的忧伤，世俗中一点点的温柔，被叫做爱情。那是个温文尔雅的地方，人都很不痛快地

斟酌着去爱。可是，却又有一份优美，仿佛张爱玲笔下的白流苏的颌首。

我见到作者的时候，发现她是个十分爽朗的女孩。积极、爽快、敏锐，她从成都到北京，又来到上海，算是都市中典型的主流游子，在哪个城市都能活得很好，却又都不属于那里。很快，她成为了我的同事，从笔名中回到了现实里，成为《时尚芭莎》在上海一名非常优秀的快手编辑。我想，没有比在如今灯火辉煌的大上海，用笔记录那个曾经纸醉金迷的香港，更让她感到浪漫的神游了。我至今没有问过她，为什么会写下如此之多的香港，可是，我想象，顾文瑾一定有些情在那里吧，在我们的少女时代，卡式录音机、港台歌曲的盒带、亦舒的小说、米雪和翁美玲的朦胧玉照，还有喇叭裤、蝙蝠衫、霍元甲、第一台松下彩电……哪一件不来自香港呢？“Hongkong Hongkong，和你在一起，Hongkong Hongkong，和你在一起……”那时这支歌该让多少青年梦寐以求地想去那个地方，去看太平山、开着花的合欢树、叮咚的电车和高楼森林。港姐和富家子弟，小职员和富家子弟，女经理和富家子弟。那是一个口袋书里的香港梦，随着华丽的文字，印在每一个爱看小说的女孩子心里。

虽然，后来，我们的城市一如香港般繁华，我们常常飞去那里，繁华的IFC、海港城；开心的迪斯尼、兰桂坊，越来越熟悉，我们有了那里的朋友和事业关系。可是，我知道，还有一个香港，像这本书《香港已死之情怀已死》里写的样子，美好的年代，永远只留在一个不会消失的记忆里。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appearing to read "苏芒".

## 目 录

001 / 挥手自兹去 张立宪  
003 / 香港在哪里 苏 芒

001 / 第一部 欲采苹花不自由  
006 / 方逸华 · 九重恩怨  
020 / 萧芳芳 · 彼岸花  
032 / 张曼玉 · 有一种玫瑰的颜色叫做灰  
042 / 刘嘉玲 · 异乡人  
052 / 李嘉欣 · 我们不是天使  
062 / 张柏芝 · 死了都要爱  
073 / 沈殿霞 · 明年给你送花来

083 / 第二部 一个人的TVB

085 / 这一夜，我们说TVB

089 / 第一场 · 做一场民国春梦

097 / 第二场 · 双雕光芒万丈

104 / 第三场 · 长剧时代兴亡成败

111 / 第四场 · 重归《狮子山下》

118 / 一个人的TVB · 你好，宋兵乙

126 / 一个人的TVB · 化作春泥

133 / 一个人的TVB · 情海无舟

139 / 一个人的TVB · 记得绿罗裙，怜我狗尾草

150 / 一个人的TVB · 旧时青青

159 / 第三部 花事了

165 / 第一折 · 识花人

170 / 第二折 · 添花锦

175 / 第三折 · 万红宴

183 / 第四折 · 群芳归

191 / 第四部 下落不明

195 / 台北以北 · 放手无声 沉默也等于约定

200 / 广东以东 · 明日过后 我的天空失去你的海岸

203 / 马来以南 · 散聚过 时和地 人与物 高飞远走

## 第一部

# 欲采蘋花不自由 《明报周刊》记录的明星故事

这份创刊自1968年的娱乐杂志，  
刻画了港岛40年来的演艺圈风雨。  
间接地，也撰写着这座南国小城的时代变迁。

一个城市的历史需要一份文字的记录，记录它起过高楼，记录它宴过宾客，亦记录它最后白茫茫大地真干净。在香港的娱乐史上，这样一份文字，属于《明报周刊》。她记录着香港的悲情、欢情、离情与别情。

这份创刊自1968年的娱乐杂志，刻画了港岛40年来的演艺圈风雨。间接地，也撰写着这座南国小城的时代变迁。

被刊登在《明报周刊》封面的女性，在当时的那个年代，都有着自己殊不平凡却与时代完美呼应的命运。她们

的故事，被这样一本每周出版、纵横几十年的娱乐周刊贯穿登载下来，像一本演不完的《真情》剧集，在咿呀的胡琴声里，苍凉地述说一场一个人的地老天荒，等待一个未知的尾韵，收在一个戛然的转角。

每一个年代，都有属于自己的风光大戏；而每一个年代，亦都有属于自己的坎坷命运。这些女人，她们属于那个年代，《明报周刊》则记录着那个年代。她们是绳索牵动下的皮影人偶，给香港的繁华世代做了一个妩媚的注脚。而明周是那片白色的帷幕，无怒无嗔，单纯地成为最好的载体。如是光影合体，渲染出一幅色白花青、韵味深藏的水墨江南。如是临水照花，互为映照，透彻了世事与情事，谁也无法操控对方的命运。相互佐证着那一段不再来的时光。这样奇妙而完美的组合，终于垂成港岛历史一抹风韵永致的倒影。也切切地合了那首诗里的老句子：春风无限潇湘意，欲采蘋花不自由。

就是这样，每一个十年，都有一个传奇的女性，她们的故事，被《明报周刊》用10年为一个单位，忠实地记录下来。她们毫无任何疑问地代言着自己那个时代的美丽、纤细与女性选择。



无可避免地对《明报周刊》会有一些特殊的感情，不管是于她的创办者金庸与明周的年份对应的那些历史渊源，还是亦舒常年在上面开设的专栏。这些，都是曾经被香港娱乐文化完全殖民的70后如我辈的心头好。我们并非香港土著，吃着茶餐厅长大，生老于是乡，然而每个内地人心中却都自有一个属于自己记忆的香港。在物质最为贫乏的时代，美好一如初创的香港。因为此，《明报周刊》也是一个局外人看香港的最好方式。

这样的香港，是乐游原上的五陵年少，是人散后的一钩新月，亦是少年子弟终于老于江湖。这样的香港，是在凌晨，看见送海鲜的货车晨光中归来，遇见夜店里走出的混血美女，淡淡海风吹过，朦胧中，看见天边才一线青白。

这些，是我们的香港。

20世纪50—60年代

## 方逸华·九重恩怨

### 明周故事：晚晴风景

1. 要到她来到这个城市差不多20年，才有了所谓的《明报周刊》。又再过30年，才有了她在封面的偶尔登场。这50年间，她隐没在香港娱乐的故事里，从来都不是粉墨登场的台前人物。但作为操纵香港娱乐业的女人，又怎能说，每一期的封面背后不是她？

20世纪60年代，阿哥哥的流行是她；20世纪70年代，工厂妹与玉女添丁的故事是她；20世纪80年代，电视红星的风



HongKong Forever

光又何尝不是她？这些，是她，都是她。

2. 2004年，她终于第一次登上明周的封面。高贵的白色套装配上利落的短发，脸上远不是天命女人应有的雍容，而是掩不住的新嫁娘的娇羞——这一刻的她，怕也是既惊且羞的吧？娱乐杂志上通篇是这样形容这个大事件的——邵逸夫在发妻过世10年后，于拉斯维加斯迎娶方逸华。彼时他是87岁一蟠然老翁，而方也年过70。同年发生的新马师曾过世后，发妻与子女争夺遗产事件，有说法，邵是有鉴于此，才要给方一个正式名分。

她是20世纪60年代最美丽的影子，本应随着时光的流逝不再为人注意。但她也是香港第一班职业妇女的典型，穿着窄身的旗袍，袅娜地穿越唐楼到洋行里做事，纵使老了，一颗心仍然活跃无比。香港有名的女富豪，都是那个年代成长出来的秀丽女子。彼时，第一帮邵氏明星开始在水银灯下搭台，而她们，却在属于自己的商业舞台上，唱出第一声分飞燕。

她于20世纪50年代来到香港，那时这里还是战争的避难所，内地的富豪带着全副身家到此处暂避风头。箱子里装满大黄鱼小黄鱼，继续着璀璨烟花。《如果没有你》仍旧在唱，只不过换了英文；上海的流亡富太太们，也开始习惯去先施百货一打打地买玻璃丝袜。整个地域充斥着暂时停留的气息，半是上海，半是殖民地，还带着几分城倾过后的悲凄。但好在这城市总有一股带着狠劲的生命力，人人慌乱着置家立业，倒是在百废待兴与六神无主中收拾出一片整齐。



HongKong Forever

战乱后的调整，物质的缺乏，都成为重生的动力。山石被齐齐地爆开，夷为平地以修建更多的屋村，而中西合璧式的唐楼在那时开始大肆修建，通常建在斜坡上，一路向上，底层卖着各色油盐米醋，骑楼上却自有包租婆们吞云吐雾，她们的租客，有人叫做查良镛，亦有人叫做陈文统，这便是后来旧香港的LOGO式建筑。同冰室一样，属于殖民文化与草根文化的异体合胎。

这片土地，整个展现着一种百废待兴的原生态。这是李翰祥笔下《三十年细数从头》里的“头”：在片场跑龙套的文艺青年等待着一举成名，留一头柔顺长发的女人们如菟丝一样依附在男人身上眺望未来。所以那个时候的流行歌曲，是在《家有喜事》里的二奶陈淑兰唱的：金丝雀啊金丝雀，金色美丽似凤。

在这样的绵软风致里，一个叫做方逸华的美貌女子自旺角的斜巷里踱将出来，开始了她长达半个世纪的事业征程。只是，她在舞厅里唱出第一声《玫瑰玫瑰我爱你》时，并未想到，后来的她，是要称量整个香江娱乐界的。

她怎么能想到？彼时，她不过是一个歌女，渐渐唱出名后，她的选择也不过是那个时代的歌女最完美的出路——嫁给